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科員 陳蕙新

電話：22289111+54907

電子信箱：yishin23@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清水區糠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16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400853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7040000E_1140085348_ATTACH1.pdf)

主旨：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團語文領域國語文分團(國小組)

辦理「<2-4-3>輔導員公開課-說觀議」研習，請轉知貴

屬報名參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本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114年9月9日葫蘆小字第1140004586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說明如下：

(一)時間：114年9月30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2時30分。

(二)地點：本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區進化北路2號)

(三)研習代碼：5220379。

(四)參加對象：

1、本市國小各校國語文領域召集人或以任教國語文領域教師為主。

2、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分團(國小

教務處 收文:114/09/16



1140004424

有附件

組) 輔導員。

(五)報名方式：請於114年9月26日(星期五)前逕至全國教師
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3.inservice.edu.tw/>)-研
習專區-(豐原區葫蘆墩國小)項下完成研習報名登錄。

(六)其他事項：

1、為響應環保，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餐具。

2、校內停車位有限，請多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三、本案聯絡人：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分
團黃志維行政輔導員，連絡電話：04-25205136分機712。

四、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請詳參。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教學科

